

「大新信用卡生日禮遇」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之生日優惠 (「生日優惠」) 由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包括首尾兩日) (「推廣期」)。
2. 此優惠 (包括生日優惠及優易理財額外開戶獎賞) (統稱「優惠」) 只適用於持有由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本行」) 之主卡及其名下附屬卡客戶 (「合資格客戶」)。惟不適用於現金卡、公司卡、採購卡、商務卡、Gift 卡、貴賓卡、「智息揀」結欠轉賬戶口及「智 • 簡單」折現計劃戶口 (除特別註明外)。部分參與優惠之商戶 (「參與商戶」) 不接受以銀聯雙幣信用卡簽賬，詳情請向有關參與商戶查詢。
3. 合資格客戶須於換領生日優惠當日出示身份證明文件以作核對之用途。
4. 合資格客戶須於參與商戶出示並以合資格信用卡全數簽賬 (如適用)，方可享有關生日優惠。
5. 生日優惠只適用於參與商戶的指定分店、網頁及 / 或流動應用程式 (如適用)。合資格客戶須於指定網頁或流動應用程式進行交易時輸入指定推廣編碼 / 推廣碼 / 優惠代碼 (如適用)，如客戶未能輸入推廣編碼 / 推廣碼 / 優惠代碼以至未能享用生日優惠，本行及參與商戶概不負責。
6. 本行並非有關產品 / 食品 / 療程 / 服務 / 贈品 / 現金券之供應商，恕不負責有關產品 / 食品 / 療程 / 服務 / 贈品之任何責任。客戶如對有關產品 / 食品 / 療程 / 服務 / 贈品 / 現金券質素有任何查詢、意見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商戶聯絡。
7. 優惠視供應情況而定，名額為先到先得。有關供應商 / 參與商戶有權提供替代之產品 / 食品 / 療程 / 服務 / 贈品 / 現金券，並毋須另行通知，而替代之產品 / 食品 / 療程 / 服務 / 贈品 / 現金券之價值或種類可能有所不同。
8. 所有優惠不可兌換現金、其他產品服務或折扣；不得轉讓，亦不可與任何其他推廣優惠、折扣、折扣卡、商戶貴賓卡、現金券及禮券同時使用，除特別註明外，優惠不適用於送貨服務 (如適用)。
9. 所有圖片及產品 / 食品 / 療程 / 服務 / 贈品 / 現金券之價錢及產品資料由個別有關供應商 / 參與商戶及只供參考，並須受由有關供應商 / 參與商戶訂定的條款及細則所約束，詳情請直接向有關供應商 / 參與商戶查詢。
10. 如有關供應商 / 參與商戶結束營業，有關優惠將會即時停止。
11. 產品 / 食品 / 療程 / 服務 / 贈品 / 現金券之價格及優惠內容可隨時作出更改。本行及參與商戶保留隨時修改本條款及細則或取消優惠或更改優惠內容之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詳情請直接向有關供應商 / 參與商戶查詢。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及供應商 / 參與商戶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12. 本文所載之條款及細則將成為規限使用本行信用卡的合約之一部份，並須按該合約詮釋。如本條款及細則與該合約有任何抵觸，將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13. 如任何用作計算優惠之有關交易涉及詐騙、濫用成份或被取消，本行有權從合資格客戶之信用卡戶口扣除相關優惠而毋須另行通知。
14. 本條款及細則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 的法律所解釋及受其約束。任何因本條款及細則而引起的爭議均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
15. 任何人士若非本條款及細則的一方，不可根據《合約 (第三者權利) 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 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
16. 此條款及細則的中文版本和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優易理財額外開戶獎賞」之條款及細則：

1. 優易理財額外開戶獎賞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的合資格客戶（「合資格的優易理財客戶」）：
 - (a) 為本行所發出有關大新信用卡生日禮遇之邀請電郵（「邀請電郵」）的收件者；及
 - (b) 為全新優易綜合理財戶口之全新客戶（即於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未曾以個人或聯名戶口之基本持有人名義於本行持有優易綜合理財戶口）。「基本持有人」指由客戶簽署的開戶 / 服務申請書上所述的申請人。
2. 優易理財額外開戶獎賞之推廣期由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日）（「額外開戶獎賞之推廣期」）。
3. 合資格的優易理財客戶在優易理財額外開戶獎賞之推廣期內於本行各分行出示邀請電郵並以個人戶口持有人或聯名戶口之基本持有人名義成功開立優易綜合理財戶口可即場獲得額外開戶獎賞之 100 港元現金券乙張。
4. 若合資格的優易理財客戶於獲得現金券後之 12 個月內終止使用優易綜合理財戶口，本行有權於合資格客戶有關之存款戶口扣除優易理財額外開戶獎賞而毋須事前通知。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本文提及的服務 / 產品並不是以歐盟的人士為目標。